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2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2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亲自参加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小敏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研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会议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非关联董事票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天台县银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小敏、徐铮铮、周浩楠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于转让天台县银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1-004)于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3日